工作提示

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以下简称“社科规划办”）日前已启用上海市社科规划课题管理系统(中后期)，目前仍在研的各类市社科规划课题需由负责人登录系统，填写结项申请，并由科研管理部门审核后，方可报送纸质材料进入评审环节。为提高结项效率，现作工作提示如下：

一、结项流程

（一）在线提交结项申请

1.在研课题负责人进入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网站（http://www.sh-popss.gov.cn/）找到“市社科规划课题管理服务平台”图片，选择进入中后期系统，根据要求依次填写结项相关信息，提交科研管理部门审核。

请注意：结项时需上传的附件为：课题经费决算表（盖章版本）、查重报告及最终课题成果电子版。

2.科研管理人员登录审核账号，对最终提交申请结项材料的格式、经费使用情况等进行确认后提交社科规划办审核。

3.社科规划办管理人员审核后，完成在线结项申请。

（二）报送纸质材料在线结项申请流程完成后，由课题负责人将5份纸质版匿名评审材料汇总至学校科研管理部门后，统一报送至社科规划办。

（三）结项鉴定评审课题负责人和学校科研管理部门可登陆上海市社科规划课题管理系统查看评审进度及结项情况。

请注意：申请免于鉴定的课题如有涉密或不适宜在网上传播的情况，仍需采用线下申请结项。

二、材料要求线下提供的结项材料为装订完整的匿名评审材料5份，并在封面注明课题编号及名称。装订不整齐、未装订成册、未在封面标注课题编号及名称的结项材料不予受理。

备注：启动线上结项申请后，各课题负责人不再需要提供电子版材料光盘，需要提交2份成果鉴定审批书和成果摘要。

三、组织管理请各单位科研管理部门人员及时传达最新结项要求，做好审核工作，并及时汇总材料报送至社科规划办。

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2021年6月7日